

荆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一七年四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经营和财务状况，投资者应当到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批准日未到期的公司债券情况如下所示：

简称	代码	交易场所
15 荆高新	127245.SH	上海证券交易所
15 荆高新债	1580198.IB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6 荆高新	139188.SH	上海证券交易所
16 荆高新专项债	1680311.IB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6 年 (末)	2015 年 (末)	同比变动幅 度
总资产	1,568,937.67	892,511.04	75.79%
总负债	842,850.87	255,490.10	229.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4,760.68	635,628.47	14.02%
营业收入	66,229.50	62,470.64	6.02%
营业利润	19,873.15	17,300.19	14.87%
利润总额	27,408.06	24,539.09	11.6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29,383.88	24,685.77	1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396.73	23,612.05	1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79.42	-88,339.18	141.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42.39	-9,886.38	1,016.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669.82	152,434.74	322.2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1,087.18	80,939.17	395.54%
流动比率	28.99	17.70	63.80%
速动比率	11.32	3.45	228.26%
资产负债率	53.72%	28.63%	87.6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4	0.14	-71.70%
利息保障倍数	1.08	2.21	-51.1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8.61	-8.22	4.6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16	2.22	-47.9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注：除特别注明外，以上财务指标均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四、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报告期内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三）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债券不存在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唯一股东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

诉讼、仲裁事项及行政处罚案件。

（五）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

2016 年 8 月，本公司累计新增借款金额已超过上一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20%，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了《荆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增借款的临时公告》，公告链接为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rporate/c/2700595207568904.pdf>。

公司 2016 年全年累计新增借款 585,270.00 万元，超过 2015 年末净资产 637,020.94 万元的 91.88%。新增借款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序号	相关重大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否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抵押、质押、出售、转让、报废、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是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否
11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转让条件；	否
12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3	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或未履行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义务；	否
14	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或未按照本期债券条款的规定将到期的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兑付代理人指定的账户；	否
15	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	否

16	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	否
17	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	否
18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的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否
19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比例超过百分之五的股东转让债券；	否
20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市华强云峰湖片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之盖章页）

株洲市华强云峰湖片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8日